

广湛高铁新兴南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新兴县太平镇马山至鼎盛大道延长线建设工程）监理

招标文件修正书（第一次修正）

投资项目代码	2404-445321-18-01-106962		
投资项目名称	广湛高铁新兴南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		
招标项目名称	广湛高铁新兴南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		
标段（包）名称	广湛高铁新兴南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 （新兴县太平镇马山至鼎盛大道延长 线建设工程）监理	公告性质	更正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地点	位于云浮市新兴县太平镇。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除通过申报债券资金和向上争取补助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县财政统筹安排解决。
招标范围及规模	从签订合同起算，至所有工程保修期结束且办妥竣工结算止（此处竣工结算指政府终审部门进行的竣工结算）。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建设实施阶段、生产准备阶段、工程验收阶段（包括质量保修期阶段）的质量、投资、进度、安全控制；监督、管理建设工程合同的履行，以及协调建设单位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预算、结算审核、竣工图审核等全过程监理服务。		
招标内容	<p>一、原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的“评标办法前附表”中“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的</p> <p>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p> <p>现修改为：</p> <p>删除“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p> <p>二、原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的“评标办法前附表”中“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的</p> <p>（4）评标基准价的确定：</p> <p>①除不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当有效投标人少于或等于 5 家时，评标基准价为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人大于 5 家时，评标基准价为去掉一家最高投标报价和一家最低投标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p> <p>②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注：如投标人不通过初步评审的，则其投标报价不参与评</p>		

标基准价的计算。评标委员会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时，只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计算评标基准价，偏差率和投标报价评分均采用评标委员会复核后的评标基准价作为计算依据】

现修改为：

(4)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①除不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当有效投标人少于或等于 5 家时，评标基准价为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人大于 5 家时，评标基准价为去掉一家最高投标报价和一家最低投标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②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在确定有效投标人后对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确定，如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三、原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的“评标办法前附表”中“2.2.4 (3) 评标价评分标准”的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 > 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 = 60 - 偏差率 × E1；

(2)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 ≤ 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 = 60 + 偏差率 × E2。

其中：E1 是评标价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扣分值，E2 是评标价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扣分值；招标人可依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设置 E1、E2，但 E1 = E2 × 4。

注：E1 取 4，E2 取 1；

评标价得分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三位。评标价得分最高分为60分，最低分为0分。

现修改为：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 > 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 = 60 - 偏差率 × E1；

(2)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 ≤ 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 = 60 + 偏差率 × E2。

其中：E1 是评标价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扣分值，E2 是评标价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扣分值；招标人可依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设置 E1、E2，但 E1 = E2 × 4。

注：E1 取 6，E2 取 1.5；

评标价得分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三位。评标价得分最高分为60分，最低分为0分。

四、本修正书与原招标文件规定有不一致的，以本修正书为准，其他招标事项按原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工期	总工期为 1080 个日历天【其中包含：施工图设计工期 30 个日历天，施工工期 320 个日历天，缺陷责任期 730 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开工报告批准日期为准）。
最高投标限价	890272.87 元
是否接受联合	否

体投标	
<p>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p>	<p>投标人资格要求</p> <p><b>(1) 资质要求:</b>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b>工程监理综合资质</b>,或具备<b>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b>,并在人员、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b>监理能力</b>。</p> <p><b>(2) 财务要求:</b> /;</p> <p><b>(3) 业绩要求:</b> /;</p> <p><b>(4) 信誉要求:</b>          4.1 投标人没有处于<b>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b>等状况。          4.2 投标人没有被列入<b>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b>,须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或“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p> <p><b>(5) 总监理工程师的资格要求:</b>  <b>总监理工程师(1人):</b>须同时具备:①<b>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b>,证书注明专业为<b>市政公用工程专业</b>,证书的注册单位须为<b>投标人单位</b>,且在<b>有效期内</b>;②<b>社保证明</b>;③须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人员班子还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登记备案,否则不得参与投标。  <b>注:</b>“社保证明”的时间指<b>2025年11月至2026年4月</b>时间内的任意连续<b>3个月</b>。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b>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b>购买,以<b>社会保障部门加盖公章或业务章</b>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b>花名册</b>的,投标人须<b>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b>。符合<b>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b>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b>缓缴社保</b>的相关文件作为<b>缴纳社保</b>的证明。</p> <p><b>(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b>          6.1 根据广东省建设厅转发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旁站监理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建管字(2002)97号)规定,本工程<b>监理机构最少配置人数为8人</b>: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亦可根据其编写的<b>监理大纲增加其他专业人员(不限于8人)</b>。投标时按以下《项目驻场监理机构人员要求》进行填报,监理机构人员必须<b>施工全过程驻场工作</b>。          6.2 本项目的<b>项目驻场监理机构人员要求</b>为:          1) <b>总监理工程师(1人):</b>须同时具备:①<b>有效期内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b>,证书注明专业为<b>市政公用工程专业</b>,证书的注册单位须为<b>投标人单位</b>;②<b>社保证明</b>;③须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人员班子还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登记备案,否则不得参与投标。</p>

2) 专业监理工程师 (至少配备 3 人): 须同时具备: ①有效期内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或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证书注明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证书的注册单位须为投标人单位; ②社保证明; ③须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 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人员班子还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登记备案, 否则不得参与投标。

3) 监理员 (至少配备 4 人): 须同时具备: ①监理员培训证书, 或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或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培训证书或注册证书的注册单位须为投标人单位, 且在有效期内, 证书注明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②社保证明; ③须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 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人员班子还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登记备案, 否则不得参与投标。

4) 其他人员: 投标人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配置。

注: “社保证明”的时间指 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4 月时间内的任意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 (或其分支机构) 购买, 以社会保障部门加盖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 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 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

(7) 检验检测仪器设备要求: /;

(8) 其他要求:

8.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2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 且处于有效期内。

8.3 投标人须未被有关部门明令取消投标资格或暂停承接业务, 须按云建通 (2024) 20 号文等有关规定办理好登记手续, 企业参加工程投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项目管理等建筑活动的各类注册人员和相关从业人员, 应当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登记。

8.4 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须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市 (2015) 52 号文) 的规定, 提供在广东建设信息网“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信息录入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8.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8.6 中标人履行本工程施工阶段的委托监理合同时, 必须在施工现场建立项目监理机构。监理机构人员 (含项目总监与其他监理人员) 中标后不得变更, 确需变更的, 须经招标人同意、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方

		<p>可变更。</p> <p>8.7 项目监理机构在完成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的监理工作后可撤离施工现场。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形式和规模，应根据本工程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工程类别、规模、技术复杂程度、工程环境等因素确定。</p> <p>8.8 投标人提供对参与本次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如有）、获奖（如有）、人员、财务（如有）、社保、纳税（如有）、各类证书等）的真实性、有效性签署的承诺书（详见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人承诺书）。</p>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a href="http://zbtb.gd.gov.cn/login">http://zbtb.gd.gov.cn/login</a>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a href="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a>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a href="https://jyzy.yunfu.gov.cn/login">https://jyzy.yunfu.gov.cn/login</a> ）下载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答疑文件、修正文件（如有）等。
			获取纸质招标文件的方式	/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6年4月24日00时00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6年5月14日9时30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6年5月14日9时30分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p>1.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a href="https://jyzy.yunfu.gov.cn/login">https://jyzy.yunfu.gov.cn/login</a>）递交电子投标文件。</p> <p>2. 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p>	
开标时间	2026年5月14日9时30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云开标大厅）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招标人	新兴县筠城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新兴县新城镇新洲大道南19号(办公楼)(办公住所)
招标人联系人	李国明	联系电话	0766-2988226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华恒科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云浮市云城区云城街道河滨西路盈泰华庭B栋5楼501号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	游雪芹	联系电话	0766-8838993
招标代理联系人	游雪芹、黄小冰	联系电话	0766-8838993
招标监督机构	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0766-2976208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p>一、招标条件</p> <p>广湛高铁新兴南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由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新兴发改招投标核准(2024)1号批复有关招标事项,由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新兴发改投审(2024)109号文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p> <p>广湛高铁新兴南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经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十七届第88次(2025)15号)和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新兴发改投审(2025)141号文调整建设内容及规模,广湛高铁新兴南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新兴县太平镇马山至鼎盛大道延长线建设工程)由新兴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新兴发改投审(2026)29号文批复初步设计概算。</p> <p>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计划已于2025年7月22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p> <p>二、注意事项</p> <p>根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年2月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20号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部门印发的《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7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工作的通知》(粤发改法规函(2022)1484号)、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等6个部门印发的《关于深入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云发改体改函(2023)26号)、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转发〈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云建市(2022)26号)、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3)1号)、《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远程异地评标管理暂行办法》(粤发改规(2022)9号)、《关于全面推行云浮市建设工程交易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即线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每天8:00-11:30,14:30-17:30,联系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766-8819989,QQ:</p>		

2648788988。

(1) 投标保证金转入系统生成的子账号；

(2) 系统环境要求：win7 以上操作系统、360 极速浏览器（版本 12 或以上，极速模式），具体操作请查看【操作手册】云浮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操作指南（<https://ygp.gdzwfw.gov.cn/#/44530/fwzn/detail?id=162688983090866176>）；有技术问题请致电 0766-8819989，QQ：2648788988；

(3) 投标人需用单位的 CA 锁（或粤企签）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加密上传到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4) 邀请所有人参加线上（不见面）开标会，投标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登录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开标时交易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需用单位的 CA 锁（或粤企签）进行在线解密】。交易系统将向所有投标人公布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对应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解密失败且未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5) 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在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线上开标。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

(6) 参与电子投标，可能会出现未知的风险，存在的一切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三、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游雪芹，身份证号码：445302198xxxxxx23。